

霍邱县人民政府文件

霍政〔2021〕15号

霍邱县人民政府关于公布霍邱县清单年度集中调整目录（2021年本）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开发区（现代产业园）管委，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开展清单年度集中调整工作是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委决策部署，加快构建“全省一单”权责清单制度体系的重大举措。为贯彻落实《关于开展全省权责清单及公共服务清单行政权力中介服务清单年度集中调整工作的通知》（皖编办〔2021〕1号）、《关于开展全市权责清单及公共服务清单行政权力中介服务清单年度集中调整工作的通知》（六编办〔2021〕36号）要求，结合法律

法规规章“立改废释”、县政府衔接落实国务院及省政府调整权力事项和 2020 年度部门即时动态调整等情况，县政府对我县清单进行了年度集中调整，现将调整后的《霍邱县级政府权责清单目录（2021 年本）》《霍邱县县级公共服务清单目录（2021 年本）》《霍邱县县级政府行政权力中介服务清单目录（2021 年本）》《霍邱县乡镇权责清单目录（2021 年本）》《霍邱县乡镇公共服务清单目录（2021 年本）》予以公布。

- 附件：1. 霍邱县县级政府权责清单目录（2021 年本）
2. 霍邱县县级公共服务清单目录（2021 年本）
3. 霍邱县县级政府行政权力中介服务清单目录
（2021 年本）
4. 霍邱县乡镇权责清单目录（2021 年本）
5. 霍邱县乡镇公共服务清单目录（2021 年本）

